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项目的 独立财务顾问承诺和声明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银国际证券”）作为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西宁特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作出如下承诺和声明。

## 一、独立财务顾问承诺

中银国际证券作为西宁特钢的独立财务顾问，特作出如下承诺：

- 1、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履行了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西宁特钢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 2、已对西宁特钢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进行充分核查，确信披露文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要求。
- 3、有充分理由确信西宁特钢委托中银国际证券出具意见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4、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专业意见已提交本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机构审查，内核机构同意出具此专业意见。
- 5、在与西宁特钢接触后至担任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问题。

##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中银国际证券作为西宁特钢的独立财务顾问，特作出如下声明：

1、本独立财务顾问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各方无其他利益关系，就本次交易所发表的有关意见具有独立性。

2、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所依据的资料和数据由相关各方提供。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和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保证资料和数据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资料和数据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风险责任。

3、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是基于本次交易各方均按相关协议的条款和承诺全面履行其所有义务的基础而提出的。

4、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和授权任何其它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核查意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核查意见做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本独立财务顾问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核查意见不构成对西宁特钢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根据本核查意见所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6、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西宁特钢的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就本次交易事项披露的相关公告，查询有关文件。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承诺和声明》之盖章页）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